

中共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已经保密审查，不予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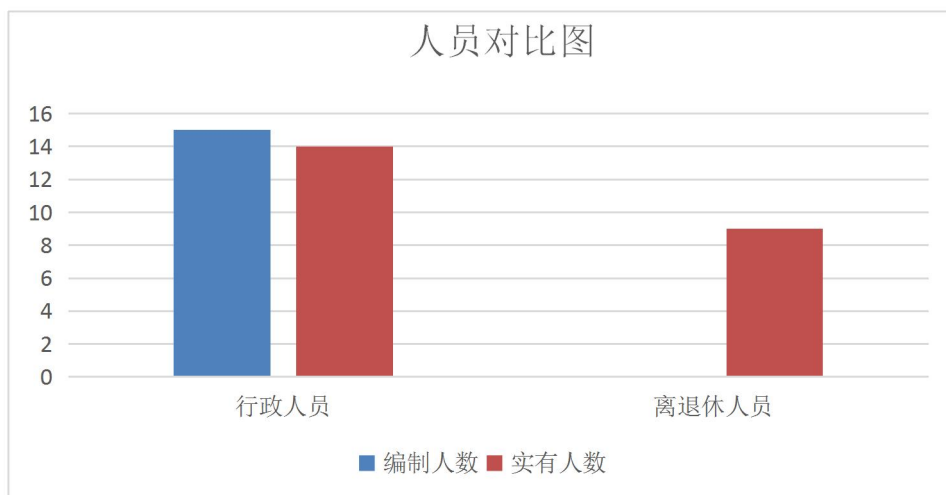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本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13 人、工勤人员 1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473.52	473.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78	446.7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6.78	446.78						
2013601	行政运行	254.09	254.0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79	141.7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90	5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	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	19.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1	1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3	7.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3	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3	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7.14	281.01	256.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70	254.27	255.4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9.70	254.27	255.43			
2013601	行政运行	254.27	254.2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94		187.9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7.49		67.49			
205	教育支出	0.70		0.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0		0.70			
2050803	培训支出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	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	19.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1	1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3	7.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3	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3	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6.09	281.01	255.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64	254.27	254.3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8.64	254.27	254.37	
2013601	行政运行	254.27	254.2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94		187.9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6.43		66.43	
205	教育支出	0.70		0.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0		0.70	
2050803	培训支出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	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	19.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1	1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3	7.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3	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3	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1.01	240.12	40.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6.55	236.55		
30101	基本工资	80.39	80.39		
30102	津贴补贴	50.01	50.01		
30103	奖金	53.51	53.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1	19.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7	5.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3	7.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0	16.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4	3.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9		40.89	
30201	办公费	25.02		25.02	
30207	邮电费	0.66		0.66	
30211	差旅费	0.89		0.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0.04	
30228	工会经费	1.68		1.68	
30229	福利费	1.40		1.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1		11.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	3.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5	3.55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80		4.80					
决算数	0.38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算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年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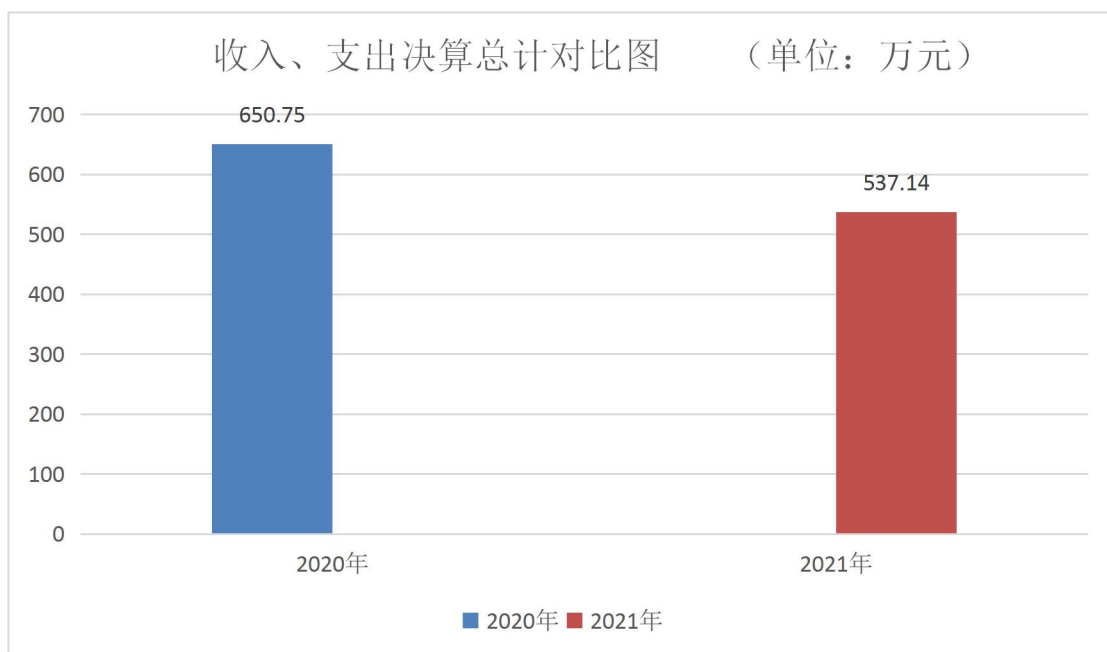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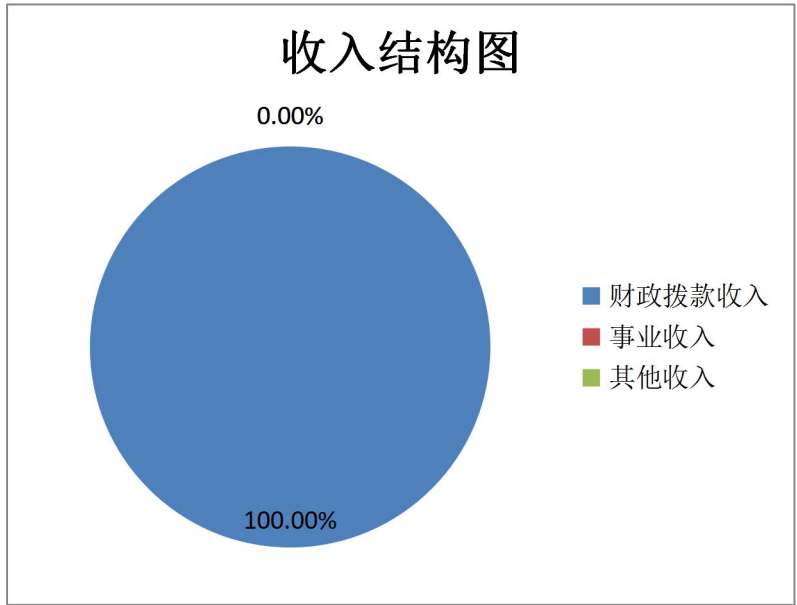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37.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13.61 万元，下降 17.46%。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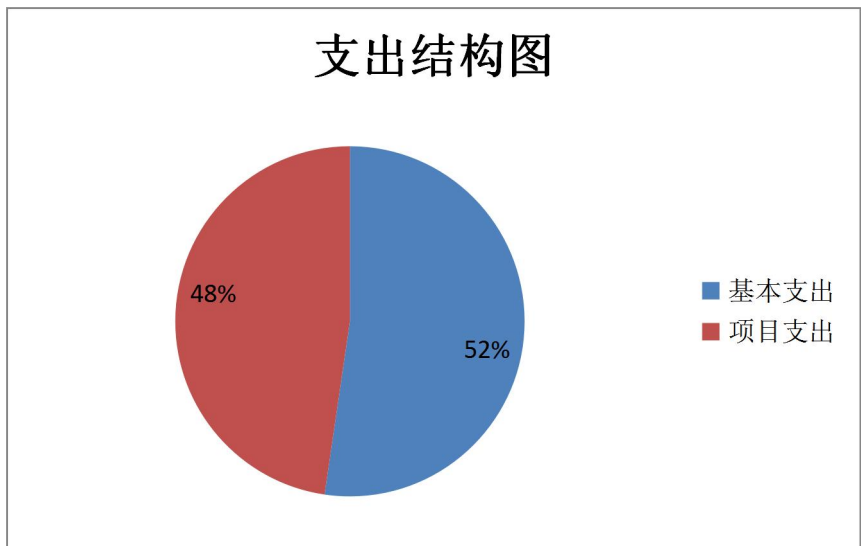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73.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3.52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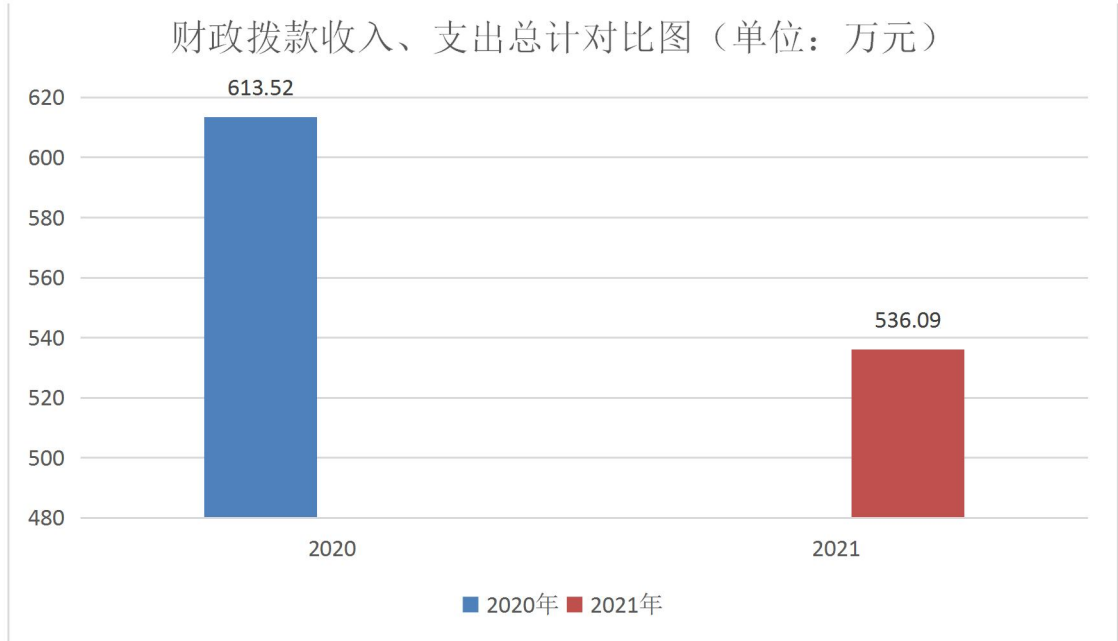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537.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1.01 万元，占 52%；项目支出 256.13 万元，占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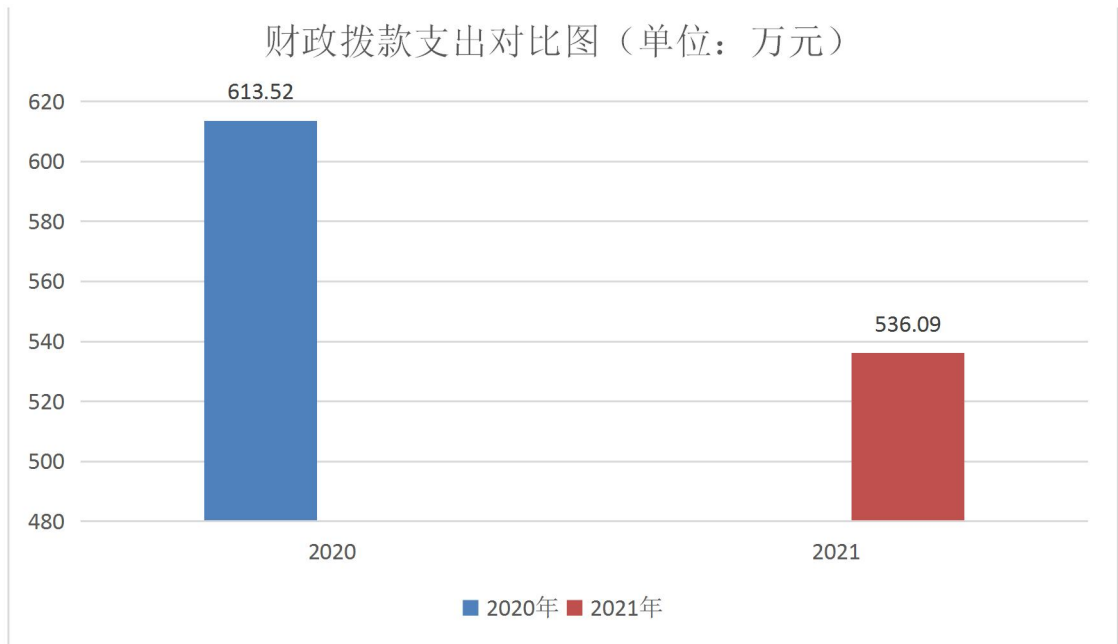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36.0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7.43 万元，下降 12.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36.09 万元，支出决算 53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7.43 万元，下降 12.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254.27 万元，支出决算 25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187.94 万元，支出决算 18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预算 66.43 万元，支出决算 6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 0.7 万元，支出决算 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19.31 万元，支出决算 1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

预算 7.43 万元，支出决算 7.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01 万元，
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6.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0.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
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
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 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8万元，支出决算0.38万元，完成预算的7.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收疫情影响接待减少，二是节约使用三公经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0辆，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4.8万元，支出决算0.38万元，完成预算的7.9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42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我委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接待支出管理，按照规定标准、范围进行接待，二是受疫情影响。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8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个，来宾22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0.89 万元，支出决算 4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中共宝鸡市渭滨区委政法委员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印发各科室，要求严格遵照执行，对日常的专项工作经费，也要坚持预算绩效管理模式，严格按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要求，让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坚决杜绝不必要的开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加强监控过程，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书记为组长，由分管财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设在办公室，具体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工作，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确保资金使用效益，从日常工作资金使用抓起，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营造好预算绩效管理的良好氛围。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245.64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绩效运行的整体质量较好，个别项目因资金到位较晚结转至 2022 年度继续实施项目。对于资金绩效监控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及时提出纠偏措施，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对本年度沉淀的结余资金及时上缴财政，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后续绩效目标的有效实现。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区级单位决算中反映社会综合治理等 8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扫黑除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净化了社会环境，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安全感。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执行率不够，主要是收新冠疫情影响，取消了相应的省、市接待。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贯彻国家相关规定，狠抓支出进度。

2. 反邪教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9.6 万元，执行数 24.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项目绩效完成情况：构建全社会防邪反邪的浓厚氛围。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执行率不够，主要原因一是收新冠疫情影响，取消了相应的省、市督导检查，二是部分上级项目拨款到位较晚，结转之 2022 年继续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贯彻国家相

关规定，加大支出力度。

3. 维稳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 万元，执行数 4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63%。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贯彻落实有关维护稳定工作部署，组织开展重大社会稳定，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确保辖区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执行率不够，主要原因一是收新冠疫情影响，转变会议形式，不安排会议及接待，二是部分上级项目拨款到位较晚，结转之 2022 年继续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贯彻国家相关规定，加大支出力度，二是做好与上级的沟通，加快上级资金到位。

4. 综合治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47.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完成情况：通过开展综治宣传、综治干部培训，基层综治规范化建设、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严打整治等工作，强化综治基础工作，实现社会长治久安。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预算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贯彻国家相关规定，加大支出力度，二进一步细化项目，精准安排预算。

5. 中心户长指导员补贴和“红袖章”治安信息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6.04 万元，执行数 1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74%。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0 个村各一名中心户长指导员每人每月 300 元，协助政法机关打击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和谐稳定成效显著。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执行率不够，主要原因是红袖标治安信息员暂时取消，所用资金 8.4 万元全部上缴区财政。下一步

改进措施：一是严格贯彻国家相关规定，加大支出力度，二是提前谋划，精准预算。

6.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全区政法队伍开展教育整顿，购买笔记本，各类学习书目，印刷工作资料，开展声势浩大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了政法队伍建设水平。

7. 平安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通过制作安装平安建设宣传牌、开展专题宣传、下村入社区巡回宣传等方式，不断强化宣传成效，持续提升平安建设“九率一度”，当年被评为全省平安县区。

8. 平安建设主题公园改造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通过主题公园的建设，宣传法治政府，扫黑除恶等平安建设内容，让周边群众在休闲锻炼之余感受到平安建设的浓厚氛围，大幅提高我区“九率一度”，完成了主题公园改造建筑、绿化、电气、给水等工程。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执行率不够，主要原因是年底完成该项目，剩余尾款于 2022 年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进一步加大项目执行力度。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万元	9万元		9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0万元	9万元		9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大力宣传，让群众举报一批涉黑涉恶线索，打击一批涉黑涉恶人员，查出一批“保护伞”，净化社会环境，提高群众安全感			提高群众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扫黑除恶	净化社会环境，提高群众安全感	群众安全感进一步提高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10万元		10万元	9万元	1万元预算接待费未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反邪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6万元	24.83万元		84.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8.4万元	4.8万元		57.00%	
		区级财政资金	21.2万元	20.03万元		95.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构建全社会防邪反邪的浓厚氛围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化6人	转化6人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29.6万元	29.6万元	24.83万元	1万元预算接待费未使用，采购款未用完，部分上级拨款结转2022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0%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0万元	43.14万元		61.63%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25万元	0万元		0.00%	
		区级财政资金	45万元	43.14万元		95.8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有关维护稳定工作部署，组织开展重大社会稳定，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确保辖区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防范化解管控社会稳定风险，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29.6万元	29.6万元	24.83万元	预算接待费会议费未使用完，上级拨款25万元结转2022年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综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万元	47.41万元		95.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50万元	47.41万元		95.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综治宣传、综治干部培训，基层综治规范化建设、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严打整治等工作，强化综治基础工作，实现社会长治久安。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强化社会风险管控。	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实现社会长治久安	综合治理成效明显，社会治安良好。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50万元	50万元	47.41万元	预算接待费设备购置费未使用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心户长指导员补贴和“红袖章”治安信息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6.04万元	17.64万元		67.74%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6.04万元	17.64万元		67.7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700名环卫工人纳入红袖标治安信息员队伍，每人每月不低于10元标准，红袖章信息费全年84000元，中心户长指导员全年补贴176400元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0个村各一名中心户长指导员每人每月300元	17.64万元	100%	
			红袖章治安信息费	8.4万元	0%	暂时取消
		质量指标	协助政法机关打击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	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实现社会长治久安	成效明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26.04万元	26.04万元	17.64万元	红袖章暂时取消，资金上缴财政。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集城乡综治维稳信息	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和谐稳定	成效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万元	10万元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区政法队伍开展教育整顿，购买笔记本，各类学习书目，印刷工作资料，开展声势浩大的宣传活动。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	提高政法队伍建设水平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20万元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0万元	20万元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制作安装平安建设宣传牌、开展专题宣传、下村入社区巡回宣传等方式，不断强化宣传成效，持续提升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96个村设立平安建设宣传牌	100%设立	100%	
		质量指标	提升平安建设“九率一度”	大幅提升	被评为全省平安县区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20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政法专项经费（平安建设主题公园改造建设）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元	20.9万元		7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30万元	20.9万元		70.00%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主题公园的建设，宣传法治政府，扫黑除恶等平安建设内容，让周边群众在休闲锻炼之余感受到平安建设的浓厚氛围，大幅提高我区“九率一度”			按计划实施基本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主题公园改造建筑、绿化、电气、给水等工程	100%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合同质量规定要求	高质量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30万元	30万元	20.9万元	尾款于2022年度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形成平安建设人人有责的共建共享意识	提高认识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	群众满意度	≥95%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354.38 万元，执行数 488.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8%。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构建更高水平平安渭滨建设工作体系；二是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三是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四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专项经费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专项经费拨付进度；二是以提高委机关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主题，广泛开展打基础、强管理、推改革、增效益活动，努力做到“争一流、创先进、出经验”，实现预算“编制规范、执行均衡、公开透明、绩效提升”的目标，全面提高财政支出效益。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

止，当年剩余的资金。